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16—008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类别	项目	关联人	数量 (万吨)	2016 年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 交易的 比例	2015 年 总金额
采购原料及接受劳务等合计	矿石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00	315,000.00	332,500.00	15.70%	339,738.02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5	17,500.00			
	废钢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	3,180.00	3,180.00	0.15%	5,422.72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白灰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90	24,300.00	24,300.00	1.15%	23,464.41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28,550.00	1.35%	28,177.13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130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安钢自动化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劳务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	39,670.00	1.87%	40,043.87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安钢集团永通钢花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600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610			
		安阳三维物流有限公司		10,100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00			
		安钢自动化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			
	租赁费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60	60	0.00%	60.00
	综合服务费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0	990	0.05%	978.09
采购原料及接受劳务等合计				429,250.00		20.27%	437,884.24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类别	项目	关联人	数量 (万吨)	2016 年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5 年 总金额
销售产品或商品	钢材、 废次材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	5, 550. 00	26, 850. 00	1. 28%	34, 150. 86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	3, 800. 00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7	17, 500. 00			
	焦炭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水渣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0	2, 790. 00	3, 114. 00	0. 15%	1, 044. 71
		安钢集团永通钢花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36	324. 00			
	钢渣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	870. 00	870. 00	0. 04%	3, 314. 40
	水电汽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000. 00	5, 240. 00	0. 25%	5, 021. 43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00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40. 00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0. 00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900. 00			
	材料、 劳务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00	9, 340. 00	0. 45%	4, 236. 86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 00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140. 00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600. 00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 00			
		安钢集团金信房地产开发公司					
销售产品或商品、提供劳务等合计				45, 414. 00	2. 17%	47, 768. 2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公司的基本资料及关系(金额单位：万元)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公司的资料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日期	注册资本	2016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额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冶金产品和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冶金辅料、建材等	母公司。拥有本公司 60.14% 股权	李涛	2005 年 12 月 7 日	220,000	23,83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但有交易往来的关联公司的名称及与本公司的关系如下: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2016 年 预计关联 交易总额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6.71%的股权	于明兴	3,000.00	安阳市安钢殷都区	经营钢材及边角废料和劳保用品、电器及元件、高低压配电柜、钢铁冶炼辅料。	4,640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62.83%的股权	于明兴	3,000.00	安阳市安钢殷都区	冶金辅助产品生产,废钢及废旧金属回收、五金交电化工的销售。	20,980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海	10,000.00	安阳市安钢殷都区	冶金产品和副产品、钢铁延伸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煤炭、铁矿产品、废旧金属回收、加工。	320,550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史建峰	2,000.00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普通货运、集装箱运输、危险货物运输、货物联运、物流服务等	18,740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程国强	8,200.00	安阳县铜冶镇	冶金炉料、货物运输、机加工、石灰石开采。	24,570
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路天恩	146,800.00	舞钢市朱兰镇	铁精矿、球团矿及延伸产品	19,110
安钢集团永通钢花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5.56%的股权	孙涛	530.00	安阳县水冶镇人民路	经营企业法人资产、冶金机电设备的铆焊、修理,汽车及工程机械的修理,经销焦粉、机电(不含小轿车)、工矿产品、工程机械及配件、五金、橡胶、水泥、水泥制品、矿渣、代工产品(化学品除外)	924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袁振锋	6,000.00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综合污水处理及回收(涉及专项许可的需持许可证、审批文件经营)	5,100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王宏伟	300.00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冶金行业钢铁工程设计,冶金行业矿山工程设计,民用建筑工程设计	610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	于明兴	6,000.00	安阳市开发区长江大道	钢材加工、销售、来料加工、钢结构制作与销售,螺旋焊管生产与销售	17,810
安钢集团金信房地产开发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王遗清	2,000.00	安阳市殷都区钢二路	房地产项目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核定的范围经营)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2016 年 预计关联 交易总额
安钢自动化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	郜海明	5,600.00	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自动化系统集成、安装、调试与维保，自动化系统升级与改造工程，信息技术咨询，软件开发与销售，网络集成与施工，视频技术，电子产品设计、集成与销售，测量设备校准及测量服务，自动化相关产品销售	7,700
安阳三维物流有限公司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48% 的股权	代克洪	50.00	安阳市殷都区北士旺村	汽车配件销售、普通货运、物流服务	10,100

2、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 2015 年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15 年末		2015 年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8,386.20	666,806.34	35,682.16
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19.30	29,530.60	1,058.77
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14,778.53	9,721.18	1,369.18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8,537.78	31,102.98	-607.81
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4,771.99	6,690.49	-150.72
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18,171.98	10,751.85	1,388.04
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7,447.58	70,085.84	-274.40
安钢集团永通钢花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1,489.92	131.49	12.87
安阳市西区综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9,634.93	7,729.34	14.06
安钢集团冶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65.61	47.62	17.13
安钢集团金信房地产开发公司	47,363.11	254.96	142.80
安钢自动化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825.22	6,204.79	1,149.96
安钢集团钢材加工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6,025.94	5,588.72	-188.76
安阳三维物流有限公司	4,928.08	287.37	-373.99

以上关联人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采购、销售、接受劳务、工程建设等方面的交易仍延续以前双方签订的协议。定价政策为：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如果有国家政府制定

价格的,按照国家政府制定的价格执行。租赁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年折旧金额为基础确定年租金。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由于公司受所处环境限制,一定程度上对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原材料、备品备件和综合服务等方面存在依赖性。主要表现在本公司在以下方面与关联企业存在关联交易:向关联企业销售钢材产品、提供原燃材料和水电汽供应;接受集团公司包括警卫消防在内的综合服务、部分原料和劳保产品的供应;接受关联企业装卸、加工、运输等劳务等。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通过以上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原燃材料采购、产品销售渠道的畅通,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本公司2016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了公司201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与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涛、李存牢、张怀宾回避表决,其他参与表决的董事全部同意,并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会前审核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3、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仍延续以前的协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

4、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对公司的利润无影响。

(三)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本公司于2014年2月20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铁精矿、球团矿供应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办公楼租赁协议》，根据协议规定，公司租赁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2 栋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租金每年 60 万元；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3、本公司于 2008 年 4 月在安阳与安阳市西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双方结算业务互供协议》；合同执行时间：无固定期限。

4、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综合服务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5、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品互供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6、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福利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品互供及维修服务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7、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钢材、煤碳、废钢购销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8、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附属企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品互供及劳务供应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9、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白灰、焦炭等产品互供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0、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运输装卸及产品供应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1、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在安阳与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进口矿石代理合同》；合同执行时间：自签订之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各类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 备查文件目录

以上合同、协议的文本

独立董事意见书

公司董事会决议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